

关于工银安盛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与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重大关联交易的 公告

目录

一、交易对手.....	2
二、定价政策.....	2
三、交易目的.....	2
四、交易的内部审批流程	2
五、交易对公司本期和未来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	2
六、独立董事的意见	2

一、交易对手

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二、定价政策

工银安盛人寿保险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4年5月19日与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进行了人民币3亿元31天质押式回购交易，公司为正回购方，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为逆回购方。以上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利率定价依据市场公允价格。

三、交易目的

用于临时调剂头寸，优化投资组合结构，提高公司资金运用收益水平。

四、交易的内部审批流程

公司董事会于2013年2月1日通过了公司与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展关联交易的决议，本次交易符合上述董事会决议的批准内容。公司在进行该项交易后，将及时将此笔交易作为重大关联交易向中国保监会报备。

五、交易对公司本期和未来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

该项质押式回购交易符合监管相关规定及公司投资政策，对公司本期和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造成特殊影响。

六、独立董事的意见

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有关《保险公司独立董事管理暂行办法》中的相关要求适用于股份有限公司，公司现属于有限责任公司，目前暂未实行独立董事制度。

特此公告。